

## 顺发恒业股份公司关于 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顺发恒业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6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2022-11）以及《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1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2022年4月15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交易日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万向集团公司	1,491,831,780	61.33%
2	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6,680,859	4.39%
3	祁堃	88,000,062	3.62%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1,891,904	1.31%
5	中矿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2,519,603	0.51%
6	张沐城	10,300,000	0.42%
7	长春高新光电发展有限公司	7,063,466	0.29%
8	北京万里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6,979,000	0.29%
9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13,813	0.21%
10	颜飙	5,180,000	0.21%

注1：上表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注2：上表所列示前十名股东不含“顺发恒业股份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截至2022

年4月15日，该回购账户持股数量为187,940,156股。

## 二、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交易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万向集团公司	1,491,831,780	61.33%
2	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6,680,859	4.39%
3	祁堃	88,000,062	3.62%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1,891,904	1.31%
5	中矿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2,519,603	0.51%
6	张沐城	10,300,000	0.42%
7	长春高新光电发展有限公司	7,063,466	0.29%
8	北京万里长城科技有限公司	6,979,000	0.29%
9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213,813	0.21%
10	颜飙	5,180,000	0.21%

注1：上表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注2：上表所列示前十名股东不含“顺发恒业股份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截至2022年4月15日，该回购账户持股数量为187,940,156股。

##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顺发恒业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19日